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TIAN AN CHINA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股數投票之結果

董事欣然宣佈，批准(其中包括)公開發售及認股權證發行以及其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股數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謹請參照聯合公佈及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與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刊發之聯合公佈、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以及載於該通函內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發出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以股數投票之結果

董事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通告及該通函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透過股數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有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程序由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監察進行。

以股數投票之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該通告內所載之第1項普通決議案	950,894,092 (99.98%)	220,000 (0.02%)
2.	批准該通告內所載之第2項普通決議案	951,114,092 (100%)	無 (0%)
3.	批准該通告內所載之第3項普通決議案	856,201,388 (90.21%)	92,928,704 (9.79%)
4.	批准該通告內所載之第4項普通決議案	874,829,388 (92.17%)	74,300,704 (7.83%)
5.	批准該通告內所載之第5項普通決議案	950,894,092 (99.98%)	220,000 (0.02%)

股東有權出席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259,269,91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100%。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成偉先生(董事總經理)、黃清海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馬申先生、勞景祐先生、李志剛先生及Yasushi Ichikawa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主席)、鄭慕智先生及Yuki Oshima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鑄輝先生、魏華生先生、徐溯經先生及楊麗琛女士

承董事會命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志剛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